

证券代码：002188

证券简称：*ST巴士

公告编号：2018-152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介绍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18年12月17日、2018年12月18日、2018年12月19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的说明

-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目前，除公司已披露的全资子公司巴士在线科技有限公司已发生的经营环境重大变动外，近期公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2018年11月30日，公司发布《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143)，披露公司于2018年11月29日与鲁敏签署了《意向书》，就公司处置持有的巴士在线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事项达成一致，经初步论证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关联交易。

2018年12月8日，公司披露了与上述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重大资产处置报告书(草案)》等有关文件。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2月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除上述已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指第二项第 3 条、第 4 条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公司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正在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 2018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交易方案是否能获得批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因此本次交易最终能否完成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日